**关于申报2025年度江苏省科协宣传文化传播计划有关项目的通知**

各省级学会、设区市科协，各省部属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企业科协，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习近平文化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强化科技工作者政治引领，大力营造创新氛围，激发全社会创新创造活力，夯实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科学文化沃土，经研究，决定实施2025年度江苏省科协宣传文化传播计划项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别和申报条件

2025年度江苏省科协宣传文化传播计划项目申报分宣传平台渠道和弘扬科学家精神两大类别组织实施。

（一）宣传平台渠道类

江苏省科协宣传文化传播计划（宣传平台渠道类）项目包括全媒体宣传推广、舆情监测与风险应对2个项目。立项项目将给予一定的资助经费。项目实施周期为1年。

1.（全媒体宣传推广）项目

项目内容：

子项一：围绕省科协年度重点工作和重大活动，聚焦具有典型宣传价值和意义的事件、人物等，策划并刊发2个原创主题深度报道，以及不少于30位优秀科技人物的宣传报道，并通过自有传播平台进行宣传推广，推广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文字、图片或视频。

子项二：面向以青少年群体为核心的社会公众，制作4集科学家精神系列宣传教育片，并通过自有传播平台进行宣传推广，大力弘扬新时代科学家精神。

子项三：大力宣传国家及我省关于科技创新、科技人才、科技教育等方面的政策、举措、成就及资讯，弘扬新时代科学家精神，充分展示优秀科技工作者及创新团队的风采和事迹，普及科学知识、弘扬科学精神、传播科学思想、倡导科学方法，并通过自有传播平台进行宣传推广，努力营造崇尚科学、追求创新的良好社会氛围，更好地服务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

申报对象：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相关规定的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专业机构等。

申报条件：申报单位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除外）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从事新闻采编、播发等资质，以及开展相关工作所需的业务能力和专业团队，能够为项目实施提供必须的保障条件，拥有面向社会公众的传播平台。具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信用良好，无违法记录。项目实施团队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实施和管理能力。

2.（舆情监测与风险应对）项目

项目内容：动态监测和预警科协系统相关舆情信息，支持互联网5年历史数据回溯，对省科协重点工作和重大活动舆情、突发舆情和阶段性舆情进行监测和分析，根据需求提供常规舆情报告及专项舆情报告。

申报对象：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相关规定的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专业机构等。

申报条件：申报单位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除外）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开展相关工作所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和专业团队，能够为项目实施提供必须的保障条件。具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信用良好，无违法记录。项目实施团队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实施和管理能力。

（二）弘扬科学家精神类

本通知组织实施的江苏省科协宣传文化传播计划（弘扬科学家精神类）项目包括科学家精神特色展览和活动、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科学家精神宣讲等3个项目。立项项目将给予一定的资助经费。

1.（科学家精神特色展览和活动）项目

项目内容：充分挖掘利用科学家精神宣教资源，展现我国科学家个人或群体的精神面貌和感人事迹，组织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科学家精神主题展陈及宣教活动。根据内容和形式，分“科学家精神特色展览”和“科学家精神特色活动”两个类别。本次申报的展览或活动的举办时间为2024年3月5日—2025年3月4日。

申报对象：各有关单位。

申报条件：申报单位须为主办或承办单位。展览与活动主题须围绕弘扬科学家精神，有一定覆盖面，受众反映良好，社会效益显著。内容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得出现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情形。2024年已获得省科协经费资助的项目不在本次申报之列。同一单位申报总数不超过 3 个。

2.（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项目

项目内容：弘扬科学家精神，涵养优良学风，落实中国科协等八部委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部署要求，结合重要时点，创新方式方法，面向青年学生和青年科研人员，集中开展科学家精神、科研作风学风、科研诚信等宣讲教育活动。本项目须在2025年11月前完成。

申报对象：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相关规定的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专业机构等。

申报条件：申报单位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除外）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活动策划组织、视频制作播出等相关工作所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和专业团队，能够为项目实施提供必须的保障条件。具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信用良好，无违法记录。项目实施团队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实施和管理能力。宣讲教育内容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得出现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情形。

3.（科学家精神宣讲）项目

项目内容：开展不少于20场的科学家精神宣讲教育活动。每场活动要根据受众人群精准设计宣讲教育内容，加强活动宣传报道和分众化传播，针对不同人群制作图文、H5、短视频等宣传产品开展传播。本项目须在2025年11月前完成。

申报对象：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相关规定的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专业机构等。

申报要求：申报单位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除外）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开展相关工作所需的业务能力和专业团队，能够为项目实施提供必须的保障条件。具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信用良好，无违法记录。项目实施团队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实施和管理能力。宣讲主题明确，创意新颖，内容真实，故事生动，制作精良，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得出现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情形。

二、组织方式及申报要求

1.项目申报。符合条件的单位根据实际情况独立申报。项目申报单位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有法人主体责任，严禁弄虚作假。

2.经费使用。省科协宣传文化传播计划项目经费管理实行“包干制”。项目申报单位应遵守有关规定，对获得的项目资金须专款专用，不得擅自变更资金用途，不得擅自挤占、截留和挪用，保证资金支出和财务管理工作的规范性。项目承接单位应制定项目经费“包干制”内部管理规定。

3.实施诚信承诺制。项目申报单位须签署诚信承诺书。项目申报单位诚信状况良好，无在惩戒执行期内的失信行为记录。在项目申报和立项过程中相关责任主体有抄袭剽窃、弄虚作假、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失信行为的，一经查实，将记入诚信档案，并按有关规定作出相应处理。

4.落实廉政风险防控要求。认真落实省科协党组关于全面从严治党有关工作要求，坚决把好关键环节和重点岗位的廉政风险防控关口。对因“打招呼”“走关系”等请托行为所获得的项目，将撤销立项资格，追回全部资助经费，并对相关责任人或单位进行严肃处理。

三、其他事项

1.2025年度江苏省科协宣传文化传播计划项目申报在江苏省科协计划项目管理信息平台（http://kxsb.jskx.org.cn）进行，申报入口为“宣传文化传播计划”端口。请按系统内提示认真填报，完成后提交。

2.推行无纸化申报，申报阶段不需要报送纸质版申报材料。申报过程中，须下载打印项目申报书，签字盖章后扫描，再以附件形式上传，其他附件材料应传尽传。

3.网上填报的申报材料是形式（信用）审查、项目评审的依据，一经确认提交后，一律不予退回重报。2025年拟立项项目将在江苏公众科技网进行公示，未立项项目不再另行通知。

4.申报时间。项目申报平台于2025年3月20日开放，项目申报材料网上填报截止时间为2025年4月8日17:30，逾期不予受理。

5.联系方式

业务咨询联系人：龚一钦   张  蕾

电话：（025）83625041    83625043。

填报系统技术支持联系人：孙静

电话:（0510）85229289。

附件：

1.2025年度江苏省科协宣传文化传播计划（全媒体宣传推广）项目申报书

2. 2025年度江苏省科协宣传文化传播计划（舆情监测与风险应对）项目申报书

3. 2025年度江苏省科协宣传文化传播计划（科学家精神特色展览和活动）项目申报书

4. 2025年度江苏省科协宣传文化传播计划（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项目申报书

5. 2025年度江苏省科协宣传文化传播计划（科学家精神宣讲）项目申报书

江苏省科学技术协会

                              2025年3月4日